

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行长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(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。)

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方良闯的提案》，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湛江监管分局核准，本行于2023年11月30日正式聘任方良闯同志为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30日